

领导同志批示

第 2 期

安阳市总工会办公室

2020 年 8 月 4 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总工会，各产业工会，市直工会，安钢工会，市总机关各部室、二级机构：

2020 年 7 月 16 日，全国总工会党组书记、副主席、书记处第一书记李玉赋同志对安阳市总工会报送的《安阳市总工会工作汇报》作出批示，全总办公厅 7 月 31 日以《中央领导和全总主要领导批示事项通知》（总工办督字〔2020〕51 号）印发给河南省总工会，省总接到通知后及时于 8 月 3 日转给市总工会。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，市总工会党组书记、主席程利军同志高度重视，于 8 月 4 日作出批示。

现将李玉赋同志的批示和程利军同志的批示一并发给你们，请及时传达给全市工会组织和广大职工，认真抓好学习贯彻。

李玉赋同志 2020 年 7 月 16 日批示：在全总和河南省总工会的重视支持下，安阳市总工会充分履职，守正创新，做了大量工

作，特色鲜明、亮点突出，取得了显著成效，值得肯定和褒扬。

程利军同志 2020 年 8 月 4 日批示：李玉赋书记的重要批示精神，对全市工会既是鼓励更是鞭策，必将对安阳工会工作产生积极而深远的影响。要求全市各级工会深入学习领会，认真贯彻落实，切实把全总主要领导的批示精神转化为推动工作的强大动力，在围绕中心、服务大局，加快推进“双十”工程，落实全年目标任务中激发新动能，展现新作为，更好引领全市百万职工，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，为我市建设新时代区域性中心强市做出新的更大贡献。